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學系暨財務金融研究所
70週年系慶 Logo 設計徵選活動
著作財產權轉讓同意書

本人_____聲明如下：

- 一、若得獎作品經檢舉有抄襲之嫌經查證屬實，國立成功大學會計學系暨財務金融研究所(以下稱主辦單位)得取消名次並追回獎項，本人絕無異議。若另涉及違反其他相關法律規定，本人自行負擔所有法律責任。
- 二、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移轉歸主辦單位所有，且主辦單位得就得獎作品享有重製、公布、發行、改作、重組使用之權利，並得運用於 70 週年系慶宣傳、紀念品設計等永久使用之權利。
- 三、本人保證為得獎作品之著作人，並同意不行使著作人格權。得依著作權法規定行使著作財產權之一切權利；本人得獎作品同意不行使商標申請權。
- 四、本同意書若有未盡事宜或不明之處，主辦單位保有增修之權利。

此 致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學系暨財務金融研究所

立同意書人簽章：

立同意書人身分證字號：

立同意書人戶籍地址：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月 日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學系暨財務金融研究所
70週年系慶 Logo 設計徵選活動
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學系暨財務金融研究所(以下稱主辦單位)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稱個資法)第8條規定，向參賽者告知下列事項，請詳閱並簽名表示同意：

1. 蒐集之目的：主辦單位取得您的個人資料，目的在於進行「70週年系慶 Logo 設計徵選活動」(下稱本活動)相關工作，及其後得獎作品(含系慶 LOGO 與設計理念)之各種利用，包含但不限於宣傳、印刷品、網站、社群媒體利用等事務。

2. 蒐集之個人資料類別：您於主辦單位之報名表、著作財產權轉讓同意書等各項文件所填載或與主辦單位業務往來期間所產生屬於個資法第2條所定義之「個人資料」，包含但不限於包含姓名、性別、身分證統一編號、聯絡地址、連絡電話、行動電話、E-MAIL、畢業或在學級別等。

3. 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1)您同意主辦單位因本競賽之所需，以您所提供之個人資料確認您的身份、與您進行聯絡；並同意主辦單位於您得獎後繼續處理及使用您的個人資料，使用之地區為國內與國外，使用方式依主辦單位利用得獎作品之行為定之。

(2)非得獎作品之個人資料，如未發生法律爭議，保存至本競賽結束後三個月，即行銷毀。但如有法律爭議，則保存至爭議結束後三個月。得獎作品之個人資料，主辦單位將永久保存。

4. 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就您的個人資料向主辦單位：

(1)請求查詢或閱覽、或製給複製本，但主辦單位得酌收必要成本費用。

(2)請求補充或更正，但主辦單位得請您釋明理由。

(3)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及利用或請求刪除，但因主辦單位執行職務或業務所必需者及受其他法律所規範者，主辦單位得拒絕之。

5. 您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主辦單位您的個人資料，但若您所提供之個人資料，經檢舉或主辦單位發現不足以確認您的身分真實性或有個人資料冒用、盜用、資料不實等情形，主辦單位有權停止您的參賽資格、或取消您的得獎資格。

6. 本同意書如有未盡事宜，依個人資料保護法或其他相關法規之規定辦理；同時，您對自己所有之個人資料，須負保密責任，若因洩露第三者，導致個人資料外洩、遺失，請自行負責。

7. 您瞭解此一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具有書面同意主辦單位蒐集、處理及使用您的個人資料之效果。

我已詳閱本同意書，瞭解並同意遵守本同意書(請打勾)

立同意書人簽章：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月 日